彰化縣111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公立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線上作業流程補充說明

一、介聘作業

(一)申請日期:依據本縣 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介聘工作日程表辦理。

(二)介聘方式

(1)縣內教師介聘按類別積分高低依序造冊，現場以電腦作業辦理。

(2)電腦作業依下列順序辦理：

甲、志願介聘學校單調，單調成功時連帶開缺供其他教師單調。

乙、志願介聘學校多角調，依序辦理六角調、五角調、四角調、三角調，結束後再辦理互調。

二、上網申請縣內介聘操作流程請自行於規定之介聘網站(https://www.chtas.chc.edu.tw)下載。

三、達成介聘之教師，經學校審查不予聘任或未報到之教師仍留原校服務，其連帶單調循環內，依介聘作業順序逆向尋找單調入該校該科最低介聘積分教師連帶返回原校服務；如係多角調則依多角調循環連帶退回。

四、教師上網填報之介聘之積分表若與本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服務積分表」資料不符者，以「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服務積分表」所載資料為準。

五、申請介聘積分、介聘學校相同時，應依年齡(年長優先)、服務年資(資深優先)、成績考核積分、獎懲積分、研習積分等條件依序辦理，以上情況均相同時，依電腦資料排序處理。

六、依據本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服務作業要點第十點規定:「達成介聘之教師，應於規定日期前攜帶介聘建議通知單、有關學經歷證件至介聘學校接受審查；各介聘學校除發現且能舉證有不符本要點第五點申請資格者外，不得拒絕該名教師調入，各校教評會應於規定期限日前將審查回條繳回本委員會。經介聘而不前往接受審查者、或選校後自行放棄介聘者，原服務學校應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等相關規定議處，且十年內不得申請縣內介聘，倘造成權益損失，後果自行負責；教評會審查未通過之教師，仍留原校服務，爾後不得提出縣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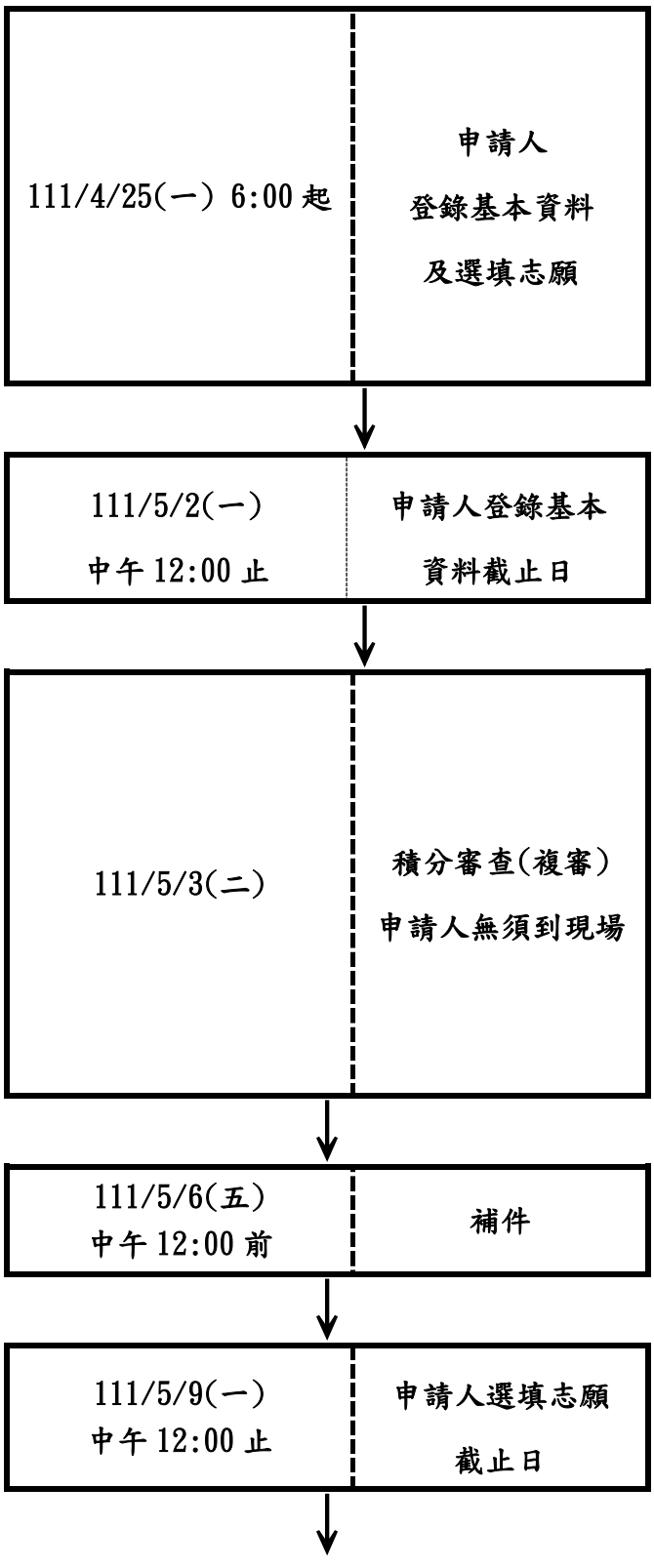
介聘，並依介聘作業順序逆向尋找調入教師連帶回原校服務；經各校教評會同意達成介聘之教師，由本委員會通知相關學校，新任學校寄發聘書及通知報到，並自八月一日起生效，若經教評會審查通過後，不到該校報到者，視同自願離職，不得異議。」

七、線上作業流程

月	日	星期	作業要項	承辦單位	備註
4	25	一	系統開放申請縣內介聘教師上網登錄基本資料及選填志願 (一)登錄基本資料開放時間： 4/25(一)6:00 起至 5/2(一)中午 12:00 止 (二)選填志願開放時間： 4/25(一)6:00 起至 5/9(一)中午 12:00 止	南郭國小介聘中心	1. 申請人自行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登錄基本資料及選填志願。 2. 志願最多可選填 90 個；選填志願開放期間可以修改志願。 3. 依據本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服務作業要點第十點規定，達成介聘成功之教師，若放棄報到會影響連動教師的權益，也會受縣內介聘 10 年的管制，請申請人審慎選填志願。
5	2	一	系統開放申請縣內介聘教師上網登錄基本資料截止日 (至當日中午 12:00 止)		
5	3	二	縣內介聘積分審查，審查影本 (申請人無須至現場)	南郭國小介聘中心	
5	6	五	中午 12 時前完成積分審查補件	南郭國小介聘中心	1.**申請人**自行查閱線上補件通知及積分審查結果。 (http://volunteer.chc.edu.tw/boe/) 2.補件資料請送達、傳真或 email 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辦理， 傳真:04-7287566、 email:nges7280366@gmail.com。 3.如有補件問題請撥電話聯繫，電話 04-7280366*5027。
5	9	一	系統開放申請縣內介聘教師上網選填志願截止日 (至當日中午 12:00 止)		5/6(五)公告縣內介聘缺額表及介聘教師積分序位表。

5	9 ｜ 10	一 ｜ 二	申請介聘教師上網確認積分及志願，將確認表回傳至介聘中心 系統開放時間: 5/9(一)13:00 起至 5/10(二)16:00 止	南郭國小介聘中心	1.**申請人**上網確認積分及志願。 2.申請人確認無誤，於確認表上簽名並傳真或 email 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傳真:04-7287566、email:nges7280366@gmail.com。
5	11	三	一、下午 3:30 辦理縣內介聘線上分發作業 二、公告介聘結果於介聘天地	教育處	請各申請人注意介聘天地公告之相關資訊。
5	12 ｜ 13	四 ｜ 五	達成介聘之教師列印介聘建議通知單，並於 5/13(五)中午 12:00 前持介聘建議通知單至介聘新學校接受教評會審查		達成介聘之教師自行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列印介聘建議通知單，並主動與新服務學校人事人員聯繫。
5	13	五	介聘學校於 15:00 前將審查回條傳真至教育處	教育處	普通班回條傳真至學管科、特教班回條傳真至學特科、幼兒園回條傳真至幼教科。傳真號碼: 04-7283264、04-7283265。

彰化縣111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公立立兒園教師縣內介聘
線上作業流程圖【國小及幼兒園】



備註

1 申請人自行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登錄基本資料及選填志願。

2. 登錄基本資料開放時間：4/25(一)6:00起至5/2(一)中午12:00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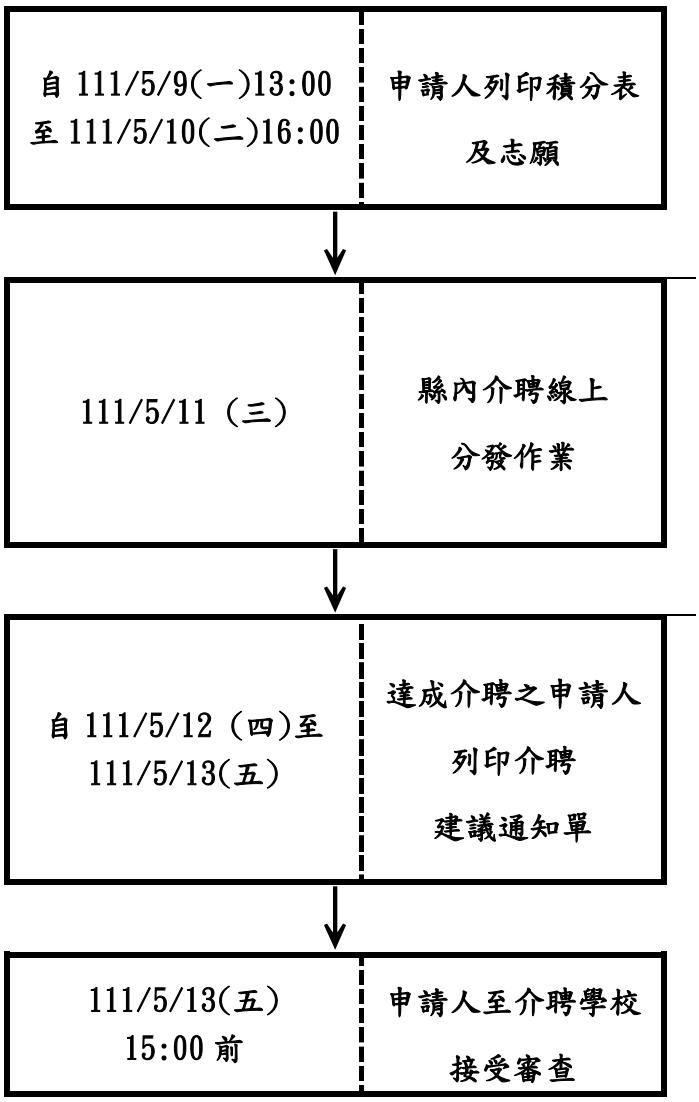
3. 選填志願開放時間：4/25(一)6:00起至5/9(一)中午12:00止

申請人於截止時間前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登錄基本資料。

1. **積分審查小組進行積分複審**
2. **申請人**自行查閱線上補件通知及積分審查結果(http://volunteer.chc.edu.tw/boe/)
3. 補件資料請送達、傳真或 email 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傳真:04-7287566、email:nges7280366@gmail.com。
4. 如有補件問題請撥電話聯繫，電話:04-7280366*5027。

申請人應於5/6(五)中午12:00前補件完成，逾期即不受理。

申請人於截止時間前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選填志願。



申請人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查詢志願及積分，於確認表上簽名後回傳至南郭國小介聘中心，傳真:04-7287566、email:nges7280366@gmail.com。

於介聘天地公告介聘結果。

達成介聘之教師自行至 https://www.chtas.chc.edu.tw 列印介聘建議通知單，並於 5/13(五)中午 12:00 前持介聘建議通知單至介聘新學校接受教評會審查。

5/13(五)15:00 前普通班回條傳真至學管科、特教班回條傳真至學特科、幼兒園回條回條傳真至幼教科。傳真號碼:04-7283264、04-7283265。

承辦學校:南郭國小介聘中心　電話:04-7280366*5027　傳真:04-7287566

申請人應依期限上網填報、選填志願，逾期不受理。